

证券代码：872230

证券简称：青岛积成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济南市汉峪金谷 A2-3 栋 17 层公司大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结合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短信

方式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志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董事姚斌、崔福义、王汉民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0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华、王汉民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经提名委员会审查，公司董事会提名杨志强先生、韩飞舟先生、严中华先生、李文峰先生、李清峰先生、李志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提名崔福义先生、王汉民先生、王明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明华、王汉民、崔福义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需回避表决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青岛积成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

青岛积成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2 日